

## 2019 年郑州航院硕士研究生招生接收调剂公告

### 一、研究生培养学院及联系方式

学院名称 (代码)	专业名称 (代码)	调剂名额	联系人	联系信息	
会计学院 (001) 工商管理学院 (002)	会计学 (120201)	有	冯老师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7A508
	企业管理 (120202)	有		联系电话	0371-61912015 15036082661
	会计专硕 (125300)	仅接收“退役士兵计划”调剂		电子邮箱	zzhyfjy@163.com
信息科学学院 (003)	图书馆学 (120501)	有	高老师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7C505
	情报学 (120502)	有		联系电话	0371-61912746 13703938092
	档案学 (120503)	有		电子邮箱	zzaiyjs@163.com
	图书情报专硕 (125500)	仅接收“退役士兵计划”调剂			
管理工程学院 (004) 物流学院 (007)	管理科学与工程 (087100)	有	宋老师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7C414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00)	有		联系电话	0371-61912300 13700885645
土木建筑 工程学院 (005)	土木工程 (081400)	有	陶老师	电子邮箱	songzhigang@zua.edu.cn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5C402
				联系电话	0371-61912203 15037193353
材料科学 与工程学院 (006)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00)	有	白老师	电子邮箱	54757050@qq.com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8C504
	材料工程专硕 (085204)			联系电话	0371-61912907 13298199856
经贸学院 (008)	区域经济学 (020202)	有	郝老师	电子邮箱	zhybai@zua.edu.cn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7B410
	金融学 (020204)			联系电话	13838255173
外国语学院 (009)	英语笔译专硕 (055101)	有	魏老师	电子邮箱	Ham126@163.com
				办公地点	东校区 05C501
				联系电话	0371-61912070 15290865413
				电子邮箱	592443721@qq.com

我校目前有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应用经济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和土木工程共6个硕士学位一级学科授权点，材料工程、会计、图书情报和英语翻译共4个专业硕士点。有调剂意愿的考生请尽快与调入学院联系：

**注：2019年我校会计专硕（125300）和图书情报专硕（125500）不接收普通考生调剂。**

## 二、调剂的基本条件

1.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一类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 须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和招生学院复试细则中规定的准予参加复试的条件。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4. 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5. 不接受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和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考生的调剂。

## 三、调剂流程

符合我校接受调剂条件的考生，可申请调入招生名额尚有缺额的学院进行复试，程序如下：

1、全国硕士研究生调剂系统开通前，有意向调剂到我校的考生须填写《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研究生调剂申请表》进行预报名（下载地址：<http://yjsc.zua.edu.cn/info/1057/1446.htm>），并将申请表电子版发到欲调入学院公布的调剂联系邮箱。

2. 研究生处在国家复试分数线公布之后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平台和研究生处网站发布缺额专业接受调剂信息，各学院同时在自己网站发布调剂公告。

3. 调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之前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平台（<http://yz.chsi.com.cn/>），根据我校公布的缺额信息履行调剂程序填报调剂信息。（考生也可通过研究生处和招生学院两种渠道了解调剂相关信息。）

4. 招生学院通过研招信息网调剂平台给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要及时点击“确认”同意参加复试，考生确认参加复试后，我校对已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安排复试。

5. 复试方案与安排在国家复试分数线公布后通过研究生处网站和招生学院网站向考生公布。

6. 我校将根据考生综合成绩确定待录取考生，并通知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网上确认。考生确认后，即视为被我校录取，录取考生须尽快办理相关手续。

7.在规定时间内未履行相关手续的考生，视自动放弃处理。